

中共东莞市委组织部文件

东组干〔2021〕629号



关于何志宇同志免职的通知

市审计局党组：

市委决定：

何志宇 免市审计局党组成员职务。

中共东莞市委组织部

2021年7月9日





抄送：市纪委、市直工委

中共东莞市委组织部办公室

2021年7月17日印发

东 莞 市 人 民 政 府

东府任免〔2021〕36号

关于何志宇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、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现将何志宇等同志职务任免事项通知如下：

何志宇 免市审计局副局长职务；

吴敬军 任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，
试用 1 年，

免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总工程师职务；

冯瑜平 任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总工程师
（副处级）；

钟春生 任市公安局打击走私支队支队长，试用 1 年，
免市公安局打击走私支队政委职务；

邝建华 免市公安局打击走私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张任权 任市公安局警务督察支队政委（副处级），试用 1 年；

黄 炜 免市公安局警务督察支队政委职务。



抄送：市纪委，市委属各单位，市人大办，市政协办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中共东莞市委组织部文件

东组干〔2021〕630号



关于何志宇同志职级晋升的通知

市审计局党组：

市委决定：

何志宇同志晋升为二级调研员。





中共东莞市委组织部办公室

2021年7月17日印发
